鐵路條例 (第519章)

(根據第6(4)條規定所發的公告)

位於洪水橋的鐵路車站

現公布運輸及物流局局長建議在洪水橋建造新的鐵路車站。這項工程在方案內說明,並在其夾附的總體規劃圖則第HSK-G01號至第HSK-G03號和控制建築圖則及工程展開圖則第HSK-P01號(「圖則」)顯示。方案和圖則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方案的一般性質和影響如下:

擬建位於洪水橋的鐵路車站,將為現有屯馬線上介乎天水圍站至兆康站之間 的一個中途站。擬建位於洪水橋的鐵路車站包括以下工程:

- (a) 在洪水橋興建地面鐵路車站和鐵路設施,以及相關的車站入口、緊急車輛通道和機房;
- (b) 為維持現有運作及配合將來運作,進行現有屯馬線的修改工程;
- (c) 拆卸現有的緊急救援通道;
- (d) 土木、結構及地基工程,以及機電工程;
- (e) 興建其他相關的鐵路設施,包括列車控制及通訊設施和機電設備;
- (f) 現有道路及設施,包括行車道及行人徑的相關重建、修改及重新定線工程;
- (g) 進行預防或補救工程,包括土地處理;以及
- (h) 進行附帶工程,包括相關的渠務工程、水務工程、斜坡工程、環境美化工程、其他道路工程,以及拆卸及重置現有的管道和設施。

下列辦事處備有方案和圖則,公眾可於辦事處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:

地點	開放時間 (公眾假期除外)
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海港政府大樓地下 中西區民政諮詢中心	
新界屯門屯喜路 1 號 屯門政府合署 2 樓 屯門民政諮詢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時至下午7時
新界元朗青山公路 (元朗段) 269 號 元朗民政事務處大廈地下 元朗民政諮詢中心	
新界屯門屯喜路 1 號 屯門政府合署 6 樓及 7 樓 屯門地政處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8時45分至下午12時30分 及 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
新界元朗橋樂坊 2 號 元朗政府合署 9 至 11 樓 元朗地政處	

公眾可向路政署鐵路拓展處購買上述方案及圖則。有關購買的詳情,可致電 (852) 2762 3976 向路政署查詢。上述方案及圖則的電子版可於路政署網頁 (https://www.hyd.gov.hk/tc/our_projects/railway_projects/index.html)瀏覽。

有關上述方案的查詢,可致電(852)27623564向路政署查詢(或以書面提交至運輸及物流局,詳情載於下文)。

任何人士如欲反對方案或其中部分,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提出, 說明其權益和指稱受方案影響的方式,並不遲於2023年4月25日將書面反對送達運 輸及物流局局長。書面反對可經下列其中一個方式遞交:

- (1) 以郵遞或專人送達方式,將文件投入設於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東翼2樓入口處的運輸及物流局第6號投遞箱。投遞箱的開放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(公眾假期除外)上午8時至下午7時;
- (2) 傳真至 (852) 2868 4643;或
- (3) 電郵至 gazettetlb@tlb.gov.hk。

反對人十須向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提供聯絡資料,以便聯絡。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提交予運輸及物流局局長並且與任何書面反對/書面意見有關的任何資料(包括個人資料),將會用於處理該等書面反對/書面意見及其他相關用途。除了《鐵路條例》(第 519章)第 10(3)條所規定必須提供的資料外,提供任何其他資料(包括個人資料)純屬自願性質。然而,如果提供的資料(包括個人資料)不足,本局或許未能處理該等書面反對/書面意見。上述提交的任何資料(包括個人資料),或會向須處理該等書面反對/書面意見及相關事宜的有關政府部門、鐵路公司、及其他人士、組織或機構披露。上述提交個人資料的人士,有權要求查閱和改正本局所持有其本人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或改正個人資料的要求須以書面向運輸及物流局保障個人資料(私隱)主任提出(地址: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0 樓)。

2023年2月13日

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林世雄